

证券代码：836338

证券简称：宏远新材

主办券商：华林证券

扬州宏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为了降低运营成本，经慎重考虑，扬州宏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股票挂牌相关事宜与公司全体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全体股东已就该事宜达成初步一致意见，预计不会有异议股东。但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由其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满足条件的异议股东所持股票进行现金回购，回购价格为回购相对人取得挂牌公司股票的成本。

公司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及撤回终止挂牌业务指南》的相关规定，申请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转让日起暂停转让，并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个月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批，故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扬州宏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30 日